

# 武定县人民政府文件

武政复〔2022〕48号

## 武定县人民政府 关于将武定烈士陵园确认为县级烈士纪念设施 的批复

武定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武定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将武定烈士陵园确认为县级烈士纪念设施的请示》（武退军请〔2022〕5号）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按照《烈士褒扬条例》的规定，将烈士陵园确认为县级烈士纪念设施。

二、同意确认武定县烈士陵园保护范围为：东至安武公路、

南至大树脚石桩、西至烈士陵园后石桩、北至玄金山庙房脚石桩。



---

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0月21日印发